

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 实验室安全员岗位职责书

为贯彻学校安全工作部署、明确安全管理责任，提高安全管理能力，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就学院安全员岗位职责规定如下：

一、实验室安全员在实验室主任领导下负责实验室的各项安全工作。

二、熟悉实验室基本情况、重点关照部位，熟悉仪器设备的性能特点、操作规程、保养知识及安全隐患，熟悉实验室药品、工具、消防器材摆放位置和规范使用方法。对危险品和剧毒物品要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管理。

三、指导研究生正确规范使用仪器设备，并对学生进行相关安全警示教育。组织本实验室教职工、研究生学习与实验室相关的安全知识，不断增加安全知识，增强安全意识。

四、督促并监督进入实验室内人员，严格遵守《华东师范大学实验室安全手册》、《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安全规章制度》及本实验室安全规章制度。做好实验室日常巡视检查和指导工作，对发现的违规行为及时予以纠正，对于情节严重者及时向实验室主任及学院主管领导汇报。

五、要求实验室全体人员做到“五防四关”。五防：防火灾、防盗窃、防漏水、防腐蚀、防中毒；四关：离开实验室要关水、关电、关仪器、关门窗。下班前对实验室进行例行安全及卫生检查，发现问题当即解决，必要时及时上报相关部门。

六、每月定时填写实验室《精细化安全自查项目表（理工科）》，及时上报学院及存档，及时排除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

七、积极响应保卫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及后勤保障部等学校职能部门传达的各项文件精神。按照要求开展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消防安全等各项安全检查工作，及时上报安全检查结果。积极响应并完成学院安全工作小组下达的各项安全工作。

八、掌握一定的安全急救知识，及时处置和上报实验室内突发事件。

本人确认履行以上安全职责，努力实现确定的工作目标。

签名：

年 月 日